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11:00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相结合等方式已于2019年7月22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人数为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周锦明先生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7票同意以上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同意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期限12个月。该授信主要用于公司办理资金营运周转、开立信用证、信用证项下的付款、信用证项下的打包放款、开立保函及保函项下的付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汇票项下的付款、出口押汇、透支、票据贴现、外汇买卖、采购设备等业务。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锦明在审议时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与苏尼特右旗维光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赛汉乌力吉区块 2019 年度勘探开发综合服务总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181 万元。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31 日